

15/04

有關經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作業 IOTC 船舶名冊之決議

關鍵字：經核准船舶；實際作業船舶；附屬、補給及支援船舶；IMO 號碼；IUU 漁船

印度洋鮪類委員會(IOTC)，

憶及 IOTC 已採取各種措施預防、制止和消除大型鮪漁船從事非法、未報告及不受規範(IUU)漁業；

更憶及 IOTC 於 2001 年會議通過第 01/06 號有關 IOTC 大目鮪統計文件計畫之決議；

更憶及 IOTC 於 2001 年會議通過第 01/02 號[由第 13/02 號決議，其後由第 14/04 號決議所取代]有關捕魚活動管控之決議；

注意到大型船舶移動性高，易將作業漁場由某一洋區變換至另一洋區，且極有可能未及時向委員會登記而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作業；

注意到補給及支援船得透過[在禁漁區]投放集魚器，以不受控制之方式增加圍網漁船之漁撈能力；

憶及糧農組織(FAO)理事會於 2001 年 6 月 23 日通過國際行動計畫(IPOA)，旨在預防、制止和消除非法、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捕魚，該計畫規定區域性漁業管理組織應採取行動，加強和發展與國際法一致的創新方式，以預防、制止和消除非法、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捕魚，特別是建立核准船舶名冊及從事 IUU 捕魚之船舶名冊；

憶及委員會透過第 02/05 號[由第 05/02 號決議，其後第 07/02 號決議，其後第 13/02 號決議，其後第 14/04 號決議所取代]有關建立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作業之 IOTC 船舶名冊之決議，於 2003 年 7 月 1 日建立 IOTC 現役船舶名冊；

承認需要採取進一步措施，以有效消除 IUU 大型鮪漁船；

依據 IOTC 協定第九條第一款規定，通過如下：

1. 委員會應維持 IOTC 漁船名冊，包括：

a) 全長 24 公尺以上，或

b) 若小於 24 公尺，在其船旗國專屬經濟海域外作業，且經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內捕撈鮪類及類鮪類之漁船(以下稱為「核准漁船」或 AFVs)。

就本決議而言，未列入名冊之漁船，包括附屬、補給及支援船，被視為未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捕撈、在船上保留、轉載或卸下鮪類及類鮪類，或支援任何漁業活動或投放漂浮集魚器(DFADs)。本條款不適用於全長不滿 24 公尺，在船旗國經濟海域內作業之船舶。

2. 每一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(以下稱為「CPCs」)若可能應以電子方式提交經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內作業之上述 1 a)及 1b)所指 AFVs 名冊予 IOTC 秘書長。此名冊應包含下列資訊：

- a) 船名及註冊號碼；
- b) IMO 號碼(或符合資格的話)；
為使CPCs有必要的時間讓具有資格但尚未擁有IMO號碼的船舶取得該號碼，第2.b段有關IMO號碼的規範自2016年1月1日起生效。自該日起，CPCs應確保所有其所屬且登錄在IOTC漁船名冊內的漁船，擁有核發予該船之IMO號碼。第2.b段有關IMO號碼的規範不適用於不具有取得IMO號碼資格的船舶。
- c) 以往的船名(若有的話)；
- d) 以往的船旗(若有的話)；
- e) 以往自其他船籍除籍之詳細資料(若有的話)；
- f) 國際無線電呼號(若有的話)；
- g) 註冊港口；
- h) 船舶類型、長度及總噸數(GT)；
- i) 船主及經營者姓名和地址；
- j) 使用的漁具；
- k) 經授權捕魚和(或)轉載之期間。

在評估前款之遵從情形時，委員會應將儘管船主依照適當程序，仍無法取得IMO號碼之例外情況納入考量。船旗CPCs應將任何此等例外情況向秘書處報告。

3. 所有授權其船旗船舶捕撈IOTC所管轄魚種的CPCs，應於2014年2月15日前提交予秘書長，一份更新過的在國家權限範圍海域外進行捕撈之官方授權表格，並在此資訊有所變動時隨時更新。此資訊包括：
 - a) 主管機關名稱；
 - b) 主管機關人員姓名及聯繫方式；
 - c) 主管機關人員簽名；
 - d) 主管機關官方圖章樣式。秘書長應將前述資訊發佈於IOTC網站加密處以供監控管理(MCS)使用。
4. 第3點之表格應僅被用於監控管理使用，且該表格與船舶上所攜帶准證之差異並不構成違法，但將促使檢查國向系爭船舶船旗國主管機關進行澄清。
5. 在IOTC最初之船舶名冊建立後，每一CPC應在IOTC名冊有任何加入、刪除和(或)修改時，立即告知IOTC秘書長。
6. IOTC秘書長應維持IOTC名冊，並確保以符合CPCs指定保密規定之方式，採取任何措施以電子方式公告此名冊，包括放置在IOTC網站上。
7. 該名冊中船舶之船旗CPCs應：
 - a) 僅在有能力履行IOTC協定及其養護管理措施，對其船舶要求之規定及義

- 務時，方核准其船舶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內作業；
- b) 採取必要措施確保其 AFVs 遵守 IOTC 所有相關的養護管理措施；
 - c) 採取必要措施確保其在 IOTC 名冊上之 AFVs 在船上保有有效的船舶登記證書及捕魚和(或)轉載核准書；
 - d) 確保其在 IOTC 名冊上之 AFVs 過去無 IUU 漁捕活動紀錄，或倘過去有此種紀錄但新船主已提供充足的證據，證明與先前的船主與經營者無法律、利益或財務關係，或未控制這些漁船，且 IUU 事件所涉一方已正式解決此問題且處分已完成，或已考慮所有相關事實，其 AFVs 不會從事或參與 IUU 漁捕；
 - e) 在國內法可能的範圍內，確保其在 IOTC 名冊上之 AFVs 的船主和經營者，不從事或不參與未列入 IOTC 名冊之 AFVs 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所進行的鮪漁業活動；
 - f) 在國內法可能的範圍內，採取必要措施確保其在 IOTC 名冊上之 AFVs 的船主為設籍在船旗 CPCs 的居民或法人，使對其採取之任何管控或懲處行為得以有效地施行。
8. CPCs 應檢視其依據第 7 點所採取的內部行動及措施，包括懲處及制裁行動，並以符合其國內法有關資料揭露之方式，每年向委員會報告其檢視結果。考量檢視之結果，倘適當，委員會應要求有 AFVs 在 IOTC 名冊之船旗 CPCs 採取進一步的行動，以加強該等船舶對 IOTC 養護管理措施之遵從。
9. a) CPCs 應依其適用的法規採取措施，禁止未列入 IOTC 名冊的船舶捕撈、在船上保留、轉載及卸下鮪類及類鮪類。
- b) 為確保 IOTC 統計文件計畫所涵蓋魚種之養護管理措施的有效性：
- i. 船旗 CPCs 應僅為在 IOTC 名冊上之船舶核發統計文件；
 - ii. CPCs 應要求 AFVs 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內捕獲統計文件計畫所涵蓋魚種，在輸入締約方領土時，附上為 IOTC 名冊上船舶所核發之統計文件；
 - iii. 進口統計文件計畫所涵蓋魚種之 CPCs 與船舶船旗國應合作確保統計文件並非偽造或不含錯誤訊息。
10. 每一 CPC 應通知秘書長有合理基礎懷疑不在 IOTC 名冊上之船舶，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從事捕撈和(或)轉載鮪類及類鮪類之任何事實訊息。
11. a) 若第 10 點所提某一船舶懸掛某一 CPC 之船旗，秘書長應要求該 CPC 採取必要措施，防止該船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內捕撈鮪類及類鮪類。
- b) 若第 10 點所提某一船舶無法確認其船旗，或屬不具合作地位之非締約方，秘書長應立即彙整此訊息並毫不延遲傳遞給所有 CPCs。
12. 委員會及有關的 CPCs 應互相聯繫，並與 FAO 及其他相關區域性鮪漁業管理組織盡最大努力，發展及實施適當措施，若可行，包括適時建立相同性質的名

冊，避免對其他洋區的鮪類資源有負面影響。此等負面影響可能包括 IUU 漁船自印度洋移轉至其他洋區所造成的過度漁撈壓力。

13. 每一 IOTC 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應：

- a) 確保其任一漁船在船上保有經該 IOTC 締約方或合作非締約方主管機關所核發及認證之文件，最低限度包括下列文件：
 - i. 捕魚執照、許可證或授權書，及加諸於前述文件之條款及限制；
 - ii. 船名；
 - iii. 註冊港及註冊號碼；
 - iv. 國際呼號；
 - v. 船主及租船者(倘有關連的話)姓名及地址；
 - vi. 全長；
 - vii. 引擎馬力(以千瓦/馬力為單位，倘適當的話)；
- b) 定期(至少每年)核實上述文件；
- c) 確保第 1. a) 項所指文件和資訊有任何修訂，均經該 IOTC 締約方或合作非締約方之主管機關證實。

14. 每一 IOTC 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應確保其經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捕魚之漁船，依一般可接受的標準(如 FAO 漁船標識及辨識標準規格)，以可確實辨識的方式加以標識。

- a) 每一 IOTC 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應確保其經核准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捕魚之漁船，所使用的漁具有適當地標識(如網具末端及海中的漁繩和漁具，日間應安裝旗幟或雷達反射浮標，夜間應安裝發光浮標，以充分顯示其位置及範圍)。
- b) 作為標誌的浮標，以及類似之漂浮在水中或水面上意圖用於指出固定漁具的物品，應隨時以文字及(或)數字清楚地標示其所屬漁船。
- c) 集魚器應隨時以文字及(或)數字清楚地標示其所屬漁船。

16. 每一 IOTC 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應確保其所有登錄在 IOTC 漁船名冊上，經授權在 IOTC 權限範圍海域捕魚之全長 24 公尺以上個別漁船及小於 24 公尺並於其船旗國專屬經濟海域外作業之個別漁船，在船上保有具連號頁碼並裝訂成冊之國家漁撈日誌。船上應至少保有過去 12 個月捕魚作業期間中，漁撈日誌中所記載的原始紀錄。

17. 本決議取代第 14/04 號有關建立經核准在 IOTC 水域作業之 IOTC 船舶名冊之決議。